

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豫建设计〔2019〕315号

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开展2019年建筑工程勘察设计 市场和质量监督执法检查的通知

各省辖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市政建设环保局：

根据省政府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要求，结合年度工作计划，我厅将开展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市场和质量监督执法检查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依据

《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

管理条例》等工程建设勘察设计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(一) 勘察、设计市场行为(勘察设计单位“挂靠”行为、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资格“挂证”行为);

(二) 勘察设计质量(包括勘察、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制情况、是否按规定程序及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、是否按规定进行抗震设计等);

(三) 施工图审查机构市场行为及质量(包括是否超范围超资格从事施工图审查、是否按规定程序及内容进行审查、是否按规定在审查合格书和施工图上签字盖章);

(四) 超限建筑工程抗震设防施工图检查。

三、检查范围

(一) 检查抽取2个省辖市。每个市抽查6个建筑工程(其中住宅工程4个、公共建筑2个)。住宅工程以安置房和保障性住房为重点;公共建筑工程重点检查学校、医院、展览馆、商业综合体等。

(二) 受检工程范围为2018年9月至2019年9月完成施工图审查的住宅工程和公共建筑工程。

四、工作程序

(一) 省厅抽查时间为2019年10月下旬—12月。具体时间待定,受检省辖市确定后将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抽查方式：检查组到达受检地后，受检城市分别提供书面汇报材料，汇报材料包括本地区勘察设计市场、质量管理情况，落实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制情况，监督管理的经验和存在问题、下一步采取的主要措施。

（三）检查组在项目清单中随机抽取工程，检查组对每个受检工程提出书面反馈意见，对发现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、存在安全隐患的工程，下发《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执法建议书》并督办处罚情况；检查完成后向全省通报检查情况。

（四）各省辖市项目清单电子版 11 月 13 日前发送邮箱：zjtsjc@163.com（发送邮件请注明省辖市名称和邮件主题）。

（五）在检查中，检查人员应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，轻车简从，廉洁自律。



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19年10月29日印发

